

**泸州绿阳现代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2021年12月—2022年12月选取大米配送**

**供应商**

**公**

**告**

**中国·四川·泸州**

**泸州绿阳现代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编制**

**2021年12月**

# 2021年12月—2022年12月选取大米配送 供应商公告

因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现拟通过公开的方式，面向社会诚招大米供应商，欢迎符合资格条件的供应商积极响应。具体事宜公告如下：

## 一、采购内容及期限

（一）配送产品种类及配送方式：三等及以上大米。配送方式：在合作期内，供应商须按照规定的时间将大米配送到我司指定地点，按照采购方的要求堆放整齐，并经验收合格后收货。

（二）公告时间：本公告发布之日起至2022年12月21日。

## 二、参选条件

### （一）基本条件

-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3.具有达到业主要求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4.有依法缴纳税收的良好记录；
- 5.参加本次遴选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6.无不良信用记录，未被“信用中国”网站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或被中国政府采购网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且无重大涉诉案件、医疗纠纷案件、食品卫生、食品安全等重大责任事故”。

- 7.未因违反绿阳公司供应商管理规定被列入黑名单的；
- 8.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注：必须满足以上所有条件，否则参选无效。

## （二）大米质量指标要求

大米的食品安全指标应符合 GB1354—2018（或最新标准）的规定。其中：大米的质量指标根据客户要求行配送。

## （三）应急预案要求

须具有《食品配送应急预案》《食品安全应急预案》。

## 三、报价方式及供应商确定方式

符合上述条件的参选供应商，经过资格审查可以签约入围。绿阳公司将结合市场行情变化，原则上每个月组织供应商报价。

供应商报价含原材料成本、配送成本、税费和合理利润等。签约供应商在接到采购人报价通知后，由各供应商按要求自主报价；在一个报价采购周期内，同等规格品牌品质的大米，以最低价确定 1 家供应商。

## 四、保证金缴纳及扣除方式

（一）成功签约供应商应于报价周期结束后 10 天内缴纳履约保证金，履约保证金的金额为当期所竞配送金额的 10%。

（二）履约保证金退还方式如下：

- 1.供应商中途申请退出，在收到退出申请且供应商履行完配送合同后 15 个工作日内无息退还；

- 2.违反公司供应商管理规定被列入公司黑名单的，在扣除相应违约金、终止配送协议后，剩余保证金在 15 个工作日无息退

还。

3 本公告有效期截止后并履行完配送合同后，无息退还。

### （三）履约保证金扣除情形：

1.履约过程中，若采购人发现市场价格低于供应商报价，采购人有权要求供应商调整价格，若供应商拒绝调整，采购人有权解除合同，并每次扣除履约保证金的 10%，由供应商自行承担此期间的所有费用，包括但不限于产品采购费、人工费、运费等。

2.签订合同后，供应商如果不按照合同约定履行，给公司造成了直接或者间接损失的，我公司有权扣除全部或部分履约保证金。

3.接到采购人报价通知后，供应商串通报价、弄虚作假的，扣除全部履约保证金。

4.因供应商违反公司管理规定，履约保证金被扣除不足应缴额度 50%时，供应商应在 3 个工作日内及时补缴，否则失去后续报价资格，直至保证金补缴后恢复报价资格。

## 五、公告发布方式

本公告于即日起在泸州兴阳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网站（<http://www.xytzjt.cn/>）和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四川省泸州市）（<http://www.lzsggzy.com>）进行公布。

## 六、报名方式

### （一）基本要求

- 1.本次报名接受现场递交和电子邮箱递交响应文件。
- 2.现场递交的响应文件必须在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送达

报名地点。逾期送达、错误的响应文件，采购人恕不接待。

3.电子邮箱递交的响应文件，必须为按响应文件要求的签章彩色扫描件，在报名截止时间前送达 [lvyangscg@163.com](mailto:lvyangscg@163.com)，否则响应文件无效。

4.现场的响应文件，必须为按响应文件要求逐页加盖签章，在报名截止时间前送达报名地点。

(二)报名地点：泸州兴阳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室2楼B17(江阳区张坝桂圆林西大门综合楼)。

(三)联系方式

采购人：泸州绿阳现代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通讯地址：江阳区张坝桂圆林西大门综合楼2F

联系人：周先生

联系电话：19960917854

附件：供应商报名响应文件

泸州绿阳现代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2021年12月22日

# 2021 年 12 月-2022 年 12 月选取大米配送 供应商报名

响

应

文

件

## 附件 1

# 承 诺 函

泸州绿阳现代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我公司报名作为本项目的供应商，现郑重承诺如下：

一、具备《2021 年 12 月—2022 年 12 月选取大米配送供应商公告》规定的条件：

（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二）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三）具有达到业主要求所必需的设备和技术能力；

（四）有依法缴纳税收的良好记录；

（五）参加本次遴选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六）无不良信用记录，未被“信用中国”网站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或被中国政府采购网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且无重大涉诉案件、医疗纠纷案件、食品卫生、食品安全等重大责任事故”。

（七）未因违反绿阳公司供应商管理规定被列入黑名单的；

（八）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二、完全接受和满足本项目规定的要求和说明，如对公告有异议，在递交报名资料前依法进行维权救济，不存在对公告有异议的同时又参加报名以求侥幸成交或者为实现其他非法目的的行为。

三、在参加本次采购活动中，不存在与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

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其他供应商参与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活动的行为。

四、在参加本次采购活动中，不存在和其他供应商在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项目中，同时委托同一个自然人、同一家庭的人员、同一单位的人员作为代理人的行为。

五、如果有《四川省政府采购当事人诚信管理办法》（川财采〔2015〕33号）规定的记入诚信档案的失信行为，将在报名资料中全面如实反映。

六、报名资料中提供的能够给予我公司带来优惠、好处的任何资料和技术、服务、商务等响应承诺情况都是真实的、有效的、合法的。

七、如本项目采购过程中需要提供样品，则我公司提供的样品即为成交后将要提供的成交产品，我公司对提供样品的性能和质量负责，因样品存在缺陷或者不符合采购人要求导致未能成交的，我公司愿意承担相应不利后果。

本公司对上述承诺的内容事项真实性负责。如经查实上述承诺的内容事项存在虚假，我公司愿意接受以提供虚假材料谋取成交的法律责任。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者加盖个人私章：

授权代表签字：

供应商名称：（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 2

## 公司营业执照等材料复印件

### 附件 3

##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供应商名称：XXXXXX

地 址：XXXXXX

姓名：XXX

性别：X

年龄：XX 岁

职务：XXXXXX,系 XXXXXXXXXXXXX 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供应商名称：XXXXXX

日 期：XX 年 XX 月 XX 日

附件 4

## 单位介绍信

泸州绿阳现代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兹介绍我单位\_\_\_\_\_（身份证号：\_\_\_\_\_）前往  
贵处办理\_\_\_\_\_ 报名相关事宜，请予接洽办理。

单位（签章）

XX 年 XX 月 XX 日

附件 5

## 经办人身份证复印件

附件 6

## 食品配送应急预案

附件 7

## 食品安全应急预案

## 附件 8

# 竞标人廉洁自律承诺书

为了有效遏制不公平竞争和违法违规违纪问题的发生，确保竞标工作的公平、公正、公开，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廉政建设的规定，本竞标人郑重承诺，严格遵守下列行为准则：

一、严格执行《招标投标法》、《采购实施条例》、《反不正当竞争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章政策的规定。

二、按照贵单位采购文件规定的方式进行竞标，不隐瞒本单位资质情况，投标资质符合规定，保证不以其他人名义竞标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选或成交。

三、规范本公司的竞标工作，保证做到合法竞标，正当竞争，廉洁经营，本公司保证在竞标工作中不与其他竞标人相互串通报价，损害贵单位的合法权益；不与采购人串通竞标，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采购人的合法权益。

四、自觉遵守开评标（审）现场工作纪律，不私下接触评审专家，不干扰正常的开评标（审）秩序。

五、不以向采购人或者评标（审）委员会成员行贿的手段谋取中选或成交，不得以任何形式给予贵单位工作人员、中介机构工作人员及其亲属可能影响公平的商业贿赂，包括送礼金礼品、有价证券、购物券、回扣、佣金、咨询费、劳务费、暂住费、宣传费、支付旅游费用、报销各种消费凭证、宴请、娱乐等。

六、我方自愿将本承诺书作为竞标文件的附件，具有同等的

法律效力。

七、我公司承诺：在竞标活动中如有违反廉洁自律的行为，贵单位即可根据国家有关单位的判决裁定等有效文书认定我单位是否违反承诺，也可由贵单位纪检监察人员的调查来认定我单位是否违反承诺，我单位不以任何理由否定贵单位的调查结果。如违反以上承诺，我单位自愿接受按相关规定对我单位进行处理，包括但不限于实施市场禁入，取消中选或成交资格、没收履约保证金、终止合同等，给贵单位造成损失的，予以赔偿。

投标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

年 月 日